吉林大学化学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办法

日期：2023-04-05 点击数：963

根据《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吉林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和《吉林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办法》等文件精神，现制定吉林大学化学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办法如下：

吉林大学化学学院对合格生源不足的学科（类别）、专业（领域），在校内、合格生源中进行调剂录取。

1.调剂专业及计划。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调剂专业代码** | **调剂专业名称** | **调剂计划** |
| 专业学位硕士 | 085600 | 材料与化工 | 4 |

2.调剂考生必须符合我校招生章程及招生专业目录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3.调剂考生必须符合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A类考生）、所报第一志愿专业的吉林大学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以及调入专业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4.调剂考生的调入专业要与其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原则上应相同。

5.化学学院接收调剂的条件：

第一志愿报考吉林大学材料与化工专业或相近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

6.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不得调剂到该计划以外录取；未报考的不得调剂入该计划录取。参加强军计划和援藏计划的考生不得调剂。

7.校内调剂考生，应由考生本人填报“校内调剂申请表”（见附件），于2023年4月6日中午12:00前发送本人签字（电子签名或签字后扫描）的表格电子版到邮箱chengwei422@jlu.edu.cn。

8.所有调剂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进行网上调剂，否则无效。调剂系统开放时间：2023年4月6日0：00点——12:00点。

对申请同一招生单位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学院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不以考生提交调剂志愿的时间先后顺序等非学业水平标准作为遴选依据。调剂考生生源充足时，进入调剂复试的差额比例一般不低于120%，不高于300%。

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由学院自主设定，最长不超过36小时。锁定时间到达后，锁定解除，考生可继续填报其他志愿。

9.本调剂办法及未尽事宜由吉林大学化学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负责解释。

https://chem.jlu.edu.cn/system/resource/images/fileTypeImages/icon_doc.gif[5.吉林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申请表.doc](https://chem.jlu.edu.cn/system/_content/download.jsp?urltype=news.DownloadAttachUrl&owner=1762235527&wbfileid=12044111)

                                      吉林大学化学学院

研究生工作办公室

                                           2023年4月5日